

中華民國高壓暨海底醫學會 開會通知單

受文者：全體會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04 月 26 日

發文字號：(113)潛醫字第 008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大會程序表、委託書及提案用紙、報名資訊、交通指引、第 14 屆理監事提名名單。

開會事由：召開第 14 屆第 1 次會員大會。

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 113 年 06 月 23 日星期日上午 08 時 20 分

開會地點：台中金典酒店 13 樓金典廳

(臺中市西區健行路 1049 號)

主持人：夏理事長德椿

聯絡人及電話：廖偉志、蔡崇瑩 (02)3365-1920

出席者：全體會員

副本：內政部、本會秘書處(存查)

備註：

- 一、請攜帶**本通知單、身份證及收據**，於當日上午 08 時 20 分至大會會場辦理報到。
- 二、本次大會採預先報名繳費制，請於**113 年 05 月 31 日**前報名繳費（一經報名恕不退費），俾統計人數及名牌製作，會議資料於會場發送；活動全天不提供點心，將改發予便利商店商品卡。
- 三、本次大會中除報告會務相關事宜，並將以現場投票方式進行理監事選舉，請會員踴躍出席；如不克親自出席會員，可署名託請其他會員領票行使投票權。隨函檢附委託書乙份，每一會員（代表）僅能接受其他會員（代表）一人之委託。
- 四、如有提案請於**113年05月22日**前以電子郵件（hbo.taiwan@msa.hinet.net），寄至學會秘書處。
- 五、本會將於大會選舉理監事後，隨即召開第 14 屆第 1 次理監事聯席會議。
- 六、本次親自出席之教育學分為上午 08 時 20 分報到會員給予 30 學分，中午 12 時 00 分後報到會員給予 15 學分。
- 七、依據本會章程第 6 章第 10 條規定，欲行使選舉及被選舉權，需具有本會有效會員或永久會員資格，但學生會員、贊助會員及榮譽會員無上述各權；依本會章程第 3 章第 8 條辦理，超過 2 年以上未繳會費將予以除權，3 年以上將予以解除會籍。

理事長夏德椿